

按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段，本人動議：就總目 701 分目 1100CA 橫洲收地項目，本委員會要求政府先蒐羅獨立法律意見，就超逾 20 公頃、地理上相鄰但不同政策局主導不同部分之項目是否等如相連項目一事，釐清執行法定環評準則，供本委員會參詳，再作審議。

動議：鄭柏志

0255

按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 37A 條提出以下動議：

本人動議：

施政報告公布在龍鼓灘擬填海約 200 公頃，然而該處鄰近厭惡性的大型設施，如發電廠和堆填區，根本不適合作再作任何的發展，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把總目 705 分目 510CX 5H73CL 的項目從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抽出，以讓議員可以獨立審議該項項目，不要作綑綁撥款。

朱凱迪

動議：

鄭松泰

0257

按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 37A 條提出以下動議：

本人動議：

鑑於龍鼓灘填海位置鄰近龍鼓灘村，居住了大量的人口，本委員促請政府就總目 705 分目 510CX 5H73CL 的的擬議龍鼓灘近岸填海的工程可行性研究項目充分諮詢村民和受影響的人士，並把諮詢的報告提交給立法會審批和研究。

朱凱迪

鄭松廣

鄭松廣

0264

按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 37A 條提出以下動議：

本人動議：

鑑於龍鼓灘現時沒有發展審批地區圖覆蓋，擬議的填海項目無疑會增加龍鼓灘村地主的經濟誘因，進行如非法傾倒泥頭等的違例發展，令到龍鼓灘珍貴的淡水濕地面積受到破壞，因此，本委員促請政府在總目 705 分目 510CX 5H73CL 的的擬議龍鼓灘近岸填海的工程可行性研究項目推行的同時，亦應為龍鼓灘覆蓋發展審批地區圖，授予規劃署就違例發展進行執法，以保護當地的鄉村環境和自然生態。

~~朱凱迪~~

動議：鄭柏希